

系所組別	外國語文學系英語教學碩士班			
招生名額	一般生 5 名	在職生 2 名	新住民生 1 名	聯絡電話：(05)2720411轉21201
系組代碼	1200	1205	1206	傳真電話：(05)2720495
系所網址	https://filcccu.ccu.edu.tw/			
報考資格	學歷	一、國內外大專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取得學士學位者。 二、符合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」第五條、第六條報考資格者。		
	在職生歷	工作服務年資累計滿1年以上者。		
甄試內容處理方式	項次	項目名稱	佔總成績比例	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：
	初試(審查)合佔60%	審查	60%	一、口試 說明： 無
	複試合佔40%	口試	40%	預計複試日期： 113年11月15日(星期五) 【確切日期以公告(通知)為準】
實施方式	依初試(審查)成績高低通知前若干名考生參加複試。若初試(審查)成績特優者，得逕予錄取，毋須再參加複試，逕予錄取生總成績佔分比例為初試(審查)成績100%。			
系所指定繳交資料	一、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(含成績名次證明) 二、研究計畫(含研究動機) 三、各種英語檢定證明(如無則免繳) 四、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※說明： 研究計畫須以英文撰寫。			
系所特色、研究及發展重點	一、以「英語文教學」(TEFL)為主軸，注重語言教學與實務之研究與分析，並強調結合電腦科技之語言教學探討。 二、師資健全、陣容堅實：本系師資皆具備博士學位，研究領域結構完整。 三、教學創新、學輔用心：本系教師注重教學創新，採用以學生為主的教學策略及方法。 四、跨校選課、資源共享：本校與成功、中興、中山大學同屬台灣綜合大學系統。 五、國際視野、學術交流：本系教師及學生積極參與研究計畫及國內外學術研討會、並投稿期刊發表論文，編輯專書論述，提升學術能力及重要領域研究的影響力。			
重要規定	經本項考試錄取之考生，至114年1月前已取得學士學位或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者，得申請提前於113學年度第2學期註冊入學。			